

2024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药品安全、标准化、知识产权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职责组织开展食品生产、流通，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计量标准、计量授权以及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等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或督办重大违法案件和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

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有关调查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质量强市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9. 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市食品、药品等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药品等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药品等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职责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的相关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全市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转化运用、交易运营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

务体系。统筹协调全市保护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以及纠纷调处。研究拟订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和监测工作。

18. 根据有关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5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318.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99.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85.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91.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53.2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94.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54.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12.62
总计	30	19,507.59	总计	60	19,507.5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53.25	17,551.18					2.07
2011	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199.71	3,199.71					
2013	801		行政运行		6,840.65	6,840.65					
2013	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28	74.21					2.07
2013	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17	12.17					
2013	805		市场秩序执法		832.55	832.55					
2013	808		信息化建设		237.55	237.55					
2013	810		质量基础		914.81	914.81					
2013	812		药品事务		383.37	383.37					
2013	815		质量安全监管		753.62	753.62					
2013	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2.15	652.15					
2013	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9.42	279.42					
2080	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	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29	603.29					
2080	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7	189.7					
2080	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	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4	48.14					
2101	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	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8	538					
2210	201		住房公积金		668.43	668.43					
2210	202		提租补贴		126.35	126.35					
2210	203		购房补贴		191.14	19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94.97	10,219.33	7,475.6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199.71		3,199.71			
2013801			行政运行	6,842.67	6,842.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21		74.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17		12.1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68.34		968.34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37.55		237.55			
2013810			质量基础	914.81		914.81			
2013812			药品事务	383.37		383.3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53.62		753.6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2.15		652.1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9.71		27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29	60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7	189.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4	4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8	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43	66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35	126.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96.83	196.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55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182.52	14,182.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9.91	1,399.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85.14	985.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1.61	991.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51.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559.18	17,559.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559.18	总计	64	17,559.18	17,559.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7,559.18	10,219.33	7,339.85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199.71		3,199.71
2013801	行政运行		6,842.67	6,842.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21		74.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17		12.1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32.55		832.55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37.55		237.55
2013810	质量基础		914.81		914.81
2013812	药品事务		383.37		383.3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53.62		753.6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2.15		652.1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9.71		279.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29	603.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7	189.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4	48.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8	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43	668.4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35	126.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96.83	196.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75.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4.1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52.18	30201	办公费	92.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337.21	30202	印刷费	24.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646.07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94	30205	水费	9.7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7.28	30206	电费	114.1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5.72	30207	邮电费	16.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38	30208	取暖费	43.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2.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14	30211	差旅费	46.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8.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09	30213	维修（护）费	78.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4.3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78	30215	会议费	1.98			
30301	离休费	121.84	30216	培训费	83.49			
30302	退休费	21.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1.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84			
人员经费合计		8,575.2	公用经费合计					1,64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1.88		70.3		70.3	1.58	71.88		70.3		70.3	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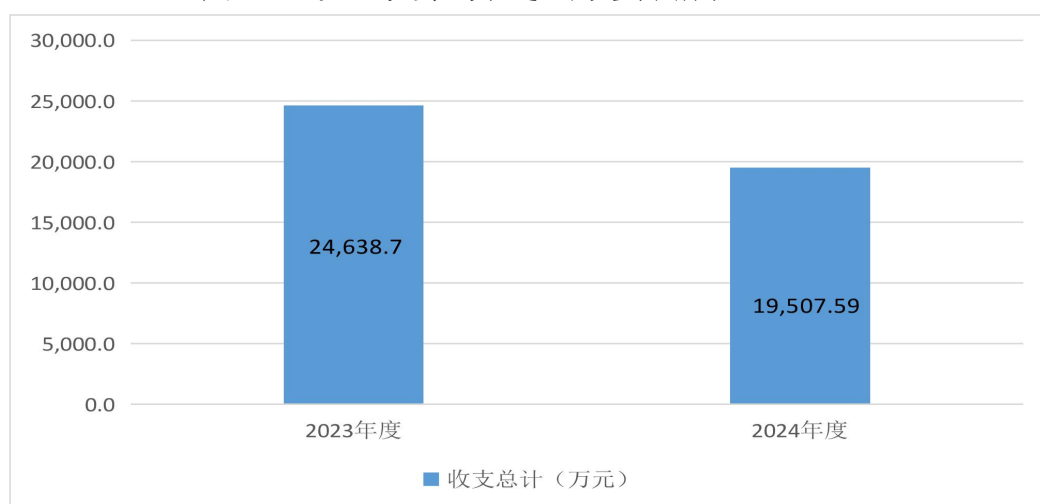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9,507.5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31.11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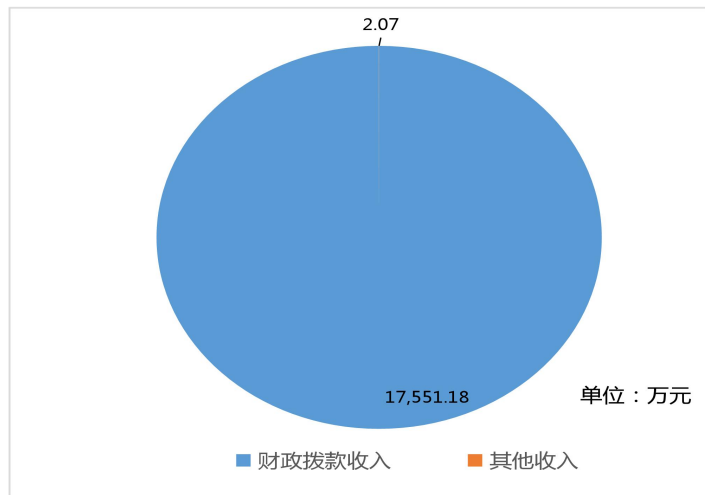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7,553.2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4,503.08 万元，下降 20.4%，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551.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9‰；其他收入 2.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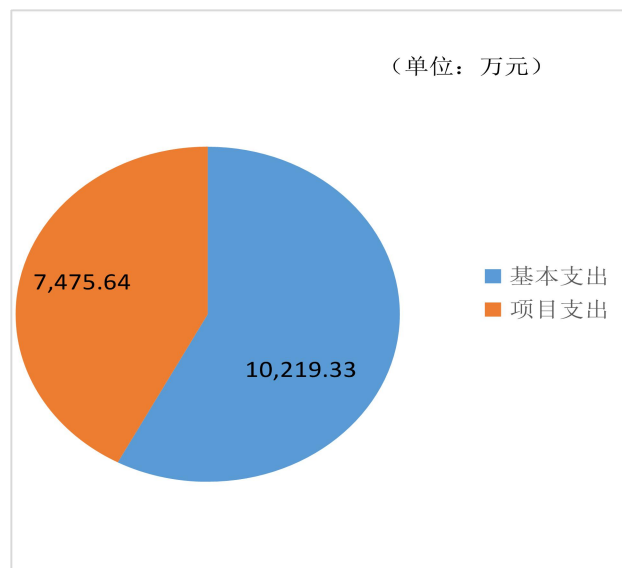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7,694.9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997.39 万元，下降 22%，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其中：基本支出 10,219.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8%；项目支出 7,475.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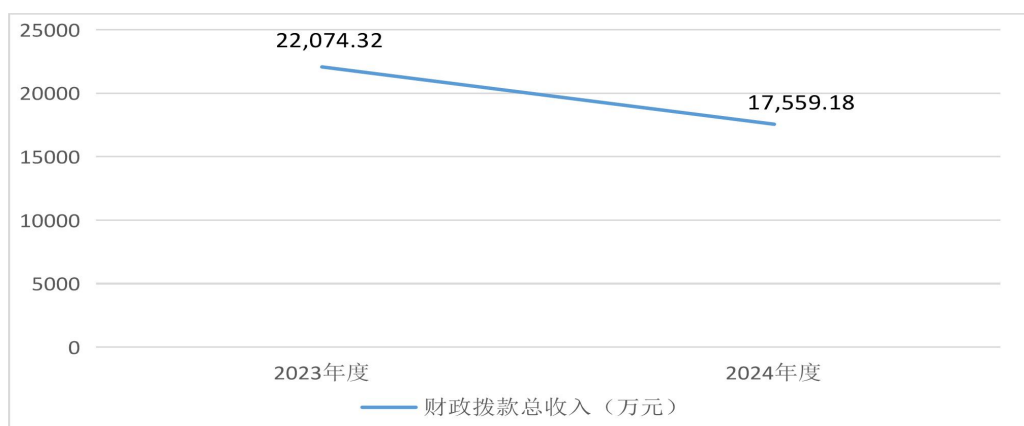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559.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515.14 万元，下降 20.5%。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51.1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523.1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59.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各减少 4,515.14 万元，下降 20.5%。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项目经费及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59.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182.52 万元, 占 80.8%。主要是用于知识产权事务及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9.91 万元, 占 8%。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死亡抚恤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985.14 万元, 占 5.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 住房保障支出 991.61 万元, 占 5.6%。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671.8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7,559.1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1.2%。其中: 基本支出 10,219.33 万元, 项目支出 7,339.8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95.3 万元, 有效改善了各单位工作环境, 满足了市场监管业务的设备需求; 支持各检验所检验检测业务及新扩项目投入, 保障了质量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 为质量监督提供了专业技术支撑。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652.15 万元, 通过系统化风险防控, 最大限度预防、减轻并消除了食品安全危险因素, 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提升了市民食品药品安全消费信心与自我保护能力, 推动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832.55 万元, 加强了商品市场秩序监管, 组织实施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 推进广告监测, 打造公益广告创作基

地；依法查处市场准入、生产及交易环节的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秩序，营造了良好的交易环境。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12.17 万元，全面完成市场监管部门相关行政许可工作，完成年度发放许可证照数量目标；开展行政许可技术评审，技术评审准确率达到 100%。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 237.55 万元，保障了市市场监管局各信息管理系统稳定运行，增强了信息化支撑能力与工作数据安全性；实时掌握网络质量信息，为政府决策和质量监管提供了可靠依据。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383.37 万元，保障了全市药品及医疗器械质量安全；开展药械不良反应监测，打击相关违法犯罪行为，重大药械违法犯罪案件发生率下降，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39.98 万元，深入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示范建设，实现案件受理率 100%；广泛开展调研培训与宣传，加强行政裁决推广，便利权利人依法有效维护自身权益。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3,159.73 万元，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发展资金项目，对专利权商标权质押贷款贴息与保费补贴、知识产权保险保费补贴、中国发明专利奖补助、高校院所专利转化补贴、高价值专利培育补贴及知识产权标准化体系建设等六类项目予以资助。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753.62 万元，推动质量提升行动，深化质量强市建设；保障武汉市电梯应急处置指挥平台高效运行，提升全市电梯应急处理效率，建立完善电梯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重点产品事中事后监管，营造优良质量环境。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914.82 万元，全面提升我市食品安全控制水平，保障人民群

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强化生产领域产品质量与特种设备监管，规范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对各区质监部门实施业务指导；完成国家、省、市各级监督检验任务，持续提高质量与计量技术水平，保障特种设备安全使用和量值溯源准确可靠。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184.4 万元，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与药品安全保障水平；加强对食品企业的全环节监管，杜绝重大及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有力保障公众饮食安全。新增本级支出 74.21 万元，用于市局“一网统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9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35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行政运行支出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一网统管”信息化系统建设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15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63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 7,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及部分质量基础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7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7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2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导致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减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2%，支出决算

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4.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提租补贴减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8.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19.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7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44.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7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1) 2024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按规定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用车

运行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车、市场巡查、执法办案、消费维权等公务用车运行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按规定继续压缩公务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8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公务来访人员，主要是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8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44.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0.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8.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80.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74.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92.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3.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9.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2 个,资金 7,339.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预算执行率较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一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694.9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预算执行率较高,但存在个别目标值设定偏低等问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2 个一级项目。

1.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17 万元,执行数为 1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发放证照数量 15.69 万张,发放率 100%;二是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44,256 项;三是技术评审完成率 100%;四是技术评审准确率 100%;五是证照错误

率 0；六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 100%；七是发放证照时效性及时。发现的问题：发放证照数量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8.34 万元，执行数为 968.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对市属主流媒体每月监测天数 30 天，全市户外广告年监测数量 12,909 条次；二是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 63 件；三是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 3,486 家，创建市级示范企业 451 家，创建示范站点 101 个，创建先行示范区 5 个；四是 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 344,977 件；五是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 100%；六是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 100%；七是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合格率 100%；八是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九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十是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和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 1,000 万/人次；十一是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1,000 件/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二是根据项目的特点、重

要支出方向提炼绩效指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3. 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0.24 万元，执行数为 23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数据分析报告数量 149 篇；二是维护信息系统个数完成率 100%；三是发布 963333 电梯应急处置报告每月 1 份；四是 12315、12345 渠道接收企业和群众诉求处置率 100%；五是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完成率 100%；六是智慧电梯云平台系统顺畅运行率 100%；七是信息系统故障率 5%；八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4 小时以内；九是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及时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形成结转，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概预算批复等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3.62 万元，执行数为 75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认定武汉名品、精品 100 个；二是认定湖北精品 35 个；三是建设质量服务站 43 个；四是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五是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 2,100 台；六是“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七是规定时限内特种机电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八是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九是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发现的问题：认定湖北精品数量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部门年度工

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5.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3.37 万元，执行数为 38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医疗器械抽检 500 批次；二是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100%；三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四是“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的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指标未量化，不好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的特点、重要支出方向提炼绩效指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科学、可考核。

6.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6.31 万元，执行数为 91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标准创新贡献奖励 10 项；二是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数量 2 个；三是通过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促使 2 个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四是产品抽检 2,892 批次；五是食品抽检 1,900 批次；六是检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 5,198 台/件；七是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抽样计量检定任务 1,906 台；八是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 1,170 批次；九是计量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十是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节覆盖率 100%；十一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预算资金未予列支，形成结转，导

致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部分绩效目标值设定偏低且指标名称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概预算批复等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加强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根据项目的主要支出方向、工作任务提炼细化、量化的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性和效益指标，根据工作任务的可实施性设定恰当的目标值，增加绩效指标的相关性、绩效目标的激励性。

7.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2.14 万元，执行数为 65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供舆情报告 73 篇；二是纸媒宣传版面 32 个；三是电视台（电台）专题宣传 138 期；四是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 1.2 万篇；五是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1 亿次；六是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数量 17 家；七是检查全市 16 个区 192 家食品企业，检查完成率 100%；八是检查发现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应风险隐患并提出整改建议完成率 100%；九是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十是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率 100%；十一是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十二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十三是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发现的问题：部分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8.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31 万元，执行数为 95.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施工成本控制率 100%；二是办公设备购置全部在配置标准限额内；三是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四是房屋装修、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五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98 万元，执行数为 3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知识产权论坛、沙龙及其他活动 171 场次；二是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的工作已完成；三是武汉市区块链知识产权保护平台的建设已完成；四是当年申报项目评审完成率 100%；五是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受理率 100%；六是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七是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八是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的目标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二是“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指标难以量化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10.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59.73 万元，执行数为 3,15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每万人有效发明

专利拥有量 97.13 件；二是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1 个；三是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 19 家；四是新增贯标企业 57 家；四是建设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 56 个；五是全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 100%；六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七是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 68.32 亿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二是因知识产权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二是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11. 本级支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4.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采购成本的控制且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的目标得到执行；二是完成项目采购工作 3 项；三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4.4 万元，执行数为 18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生产许可证后监督检查 4 批次；二是生产许可审核及例行检查 25 批次；三是不合格产品后处理 24 批次；四是国家标准研制数 15 个；五是企业标准化促进企业数 45 家；六是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成 4 个；七是检验检测服务现代产业发展案例数 3 个；八是年报公示

率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目标已完成；九是企业类经营主体占比同比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管理措施

根据部门主要职责、与市政府签订的管理绩效目标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完成情况市场环境发展趋势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增强预算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准确性。

2. 预算安排根据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相关的奖励补贴政策、项目概预算批复等编制预算，跨年度项目按年工作进度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优化市场竞争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推动企业在良好的市场环境中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大企业金融支持服务力度，积极拓展知识产权融资规模。建立健全市场监管长效机制，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2024 年武汉市市场主体总量突破 236.25 万户；注册商标拥有量达到 557,995 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97.13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 37.43 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 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 100%；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政策落实办结率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 68.32 亿元；公众满意度 100%。

二、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

积极探索创新，率先推行行政处罚“首违不罚及轻微免罚清单”；出台执法文书管理十条规范、违法行为线索管理等制度，为执法工作提供更为完善的制度保障。完成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试点，实现经营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全覆盖。上线双随机现场检查移动端，五大知识库（法律法规库、调解案例库、处罚案例库、诉讼案例库、行业标准库）实现随用随取、智能推送，为执法工作提供了强大的知识支持。积极推进基层所标准化规范化建

设，提升基层执法的整体效能。2024 年食品抽检 1,900 批次；药品监督抽检 3,051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2,892 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 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 100%；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案件数 1000 件；食品安全满意度 88%。。

三、推进质量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质量提升工作

强化政策支持，加大对质量提升工作的政策扶持力度，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并制定行业相关标准。加强质量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2024 年开展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 2 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 1,170 批次；新增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 3 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 35 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 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 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 0；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达到 83.6%。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市场竞争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力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数目标值 ≥ 225 万户；注册商标拥有量目标值 ≥ 52 万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90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37 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目标值100%；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97%；政策落实办结率目标值 $\geq 95\%$ ；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目标值45亿；公众满意度目标值 $\geq 98\%$ ；	力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数实际完成值236.25万户；注册商标拥有量实际完成值557,995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实际完成值97.13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实际完成值37.43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实际完成值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实际完成值100%；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实际完成值100%；政策落实办结率实际完成值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实际完成值68.32亿元；公众满意度实际完成值100%
2	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	食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1,900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目标值3,000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2,892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目标值 $\geq 4\%$ ；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目标值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 $\geq 97\%$ ；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目标值100%；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目标值 ≥ 1000 件/年；食品安全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	食品抽检批次数实际完成值1,900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实际完成值3,051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实际完成值2,892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实际完成值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实际完成值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实际完成值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实际完成值100%；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数量实际完成值1000件；食品安全满意度实际完成值88%
3	推进质量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质量提升工作	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目标值2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geq 1,000$ 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目标值3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目标值 ≥ 35 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目标值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目标值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目标值0起；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目标值83%	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实际完成值2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实际完成值1,170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实际完成值3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实际完成值35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实际完成值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实际完成值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实际完成值0起；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实际完成值83.6%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督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照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本级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6.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局本级部门支出预算数为 18,429.94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7,694.9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执行数比预算总额少 734.9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市市场局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为保障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形成结转；二是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形成结转。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完成的产出绩效目标

力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数目标值 ≥ 200 万户，实际完成值 236.25 万户；注册商标拥有量目标值 ≥ 52 万件，实际完成值 557,995 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75 件，实际完成值 97.13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30 件，实际完成值 37.43 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专利侵权纠纷行

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 97%，实际完成值 100%；食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1,9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1,900 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3,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3,051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2,892 批次，实际完成值 2,892 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目标值 $\geq 3\%$ ，实际完成值 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 $\geq 97\%$ ，实际完成值 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个数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1,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1,170 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目标值 3 个，实际完成值 3 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目标值 35 个，实际完成值 35 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2) 完成的效益绩效目标

政策落实办结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目标值 45 亿元，实际完成值 68.32 亿元；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目标值 ≥ 1000 件/年，实际完成值 1000 件；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目标值 0，实际完成值 0。

(3) 完成的满意度绩效目标

公众满意度目标值 $\geq 98\%$ ，实际完成值 100%；全市食品

安全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值为 88% ；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目标值 $\geq 83\%$ ，实际完成值 83.6% 。

（三）上年度或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2023年度市市场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反映了预算执行率偏低，部分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本年存在类似问题。

（四）本年度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1. 预算执行率 96% ，主要原因一是市市场局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为保障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形成结转；二是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形成结转。

2. 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等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根据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三、2024 年度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68.34	968.34	100%		20	
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对市属主流媒体每月监测天数，全市户外广告年监测数量		≥ 20天， ≥ 1万条次	全天候监测， 12,909条	10	10
		数量指标	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		≥ 30件	63件	5	5
		数量指标	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		2,000家，300家、100个、5个	3,486家、451家、101个、5个	8	7
		数量指标	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件数		20 万件左右	344,977件	5	4
		质量指标	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		95%	100%	8	8
		质量指标	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和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		1,000万/人次	1,000万/人次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 1,000件/年	1,000件/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查处各类行政处罚案件的满意率		≥ 95%	95%	1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指标如“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件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根据项目的特点、重要支出方向提炼绩效指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						

五、2024 年度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53.62	753.62	100%		20	
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认定武汉名品数量、精品数量		100个	100个	32	32
			认定湖北精品数量		25个	35个	8	7
			建设质量服务站数量		40个	43个	5	5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100%	2	2
			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数量		2100台	2100台	4	4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	100%	3	3
			规定时限内特种机电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		82%	83.6%	10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认定湖北精品数量”指标完成值偏离目标值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六、2024 年度药品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3.37	383.37	100%		20	
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数		500批次	500批次	40	40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		完成	完成	20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当地药品安全现状总体满意度		≥ 85%	89.5%	10	10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未量化，不好考核；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项目的特点、重要支出方向提炼绩效指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科学、可考核。						

七、2024 年度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本级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49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 7,01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046.31 万元，执行数为 914.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4%，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形成结转，结转预算资金 131.49 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项目数目标值不少于 6 项，实际完成值 10 项；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数量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目标值“2 个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实际完成 2 个；产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2,892 批次，实际完成值 2,892 批次；食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1,9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1,900 批次；检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目标值 3,200 台件，实际完成值 5,198 台件；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抽样计量检定任务目标值 1,500 台，实际完成值 1,906 台；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目标值 1,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1,170 批次；计量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节覆盖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群众对当地药品安全现状总体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值 89.5%。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率较低，原因为部分预算资金未予列支，形成结转。

2.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 “鉴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任务目标值设定偏低。

3.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检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等指标名称不够准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根据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概预算批复等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另外加强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根据项目的主要支出方向、工作任务提炼细化、量化的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性和效益指；根据工作任务的可实施度设定通过努力能完成的目标值，增加绩效指标的相关性、绩效目标的激励性；根据工作任务编制项目预算，调减预算一并调减预算绩效目标。

八、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52.14	652.14	100%		20	
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提供舆情报告数量		≥ 69 篇	73篇	5	5
		数量指标	纸媒宣传版面数量		≥ 25 个	32个	12	12
		数量指标	电视台 (电台) 专题宣传数量		≥ 100期	138期	8	7
		数量指标	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		≥ 600篇次	1.2万篇	6	5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 2000 万次	1亿次	5	4
		数量指标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数量		15家	17家	4	4
		数量指标	检查全市16个区的192家食品企业完成率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检查发现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应风险隐患并提出整改建议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各区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 80%	88%	10	10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	部分指标如“电视台 (电台) 专题宣传数量”、“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 目标值下限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 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九、2024 年度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5.31	95.31	100%		20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80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全部在配置标准限额内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装修、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屋装修、修缮满意率		90%	100.00%	2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十、2024 年度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5年5月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98	39.9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知识产权论坛、沙龙及其他活动场次数		≥100 场次	171场次	20	18
		数量指标	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完成	已完成	5	5
		数量指标	完成武汉市区块链知识产权保护平台建设		完成	已完成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当年申报项目评审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受理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98%	100.00%	5	5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完成	完成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		83%	83.6%	10	10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知识产权论坛、沙龙及其他活动场次数”、“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2.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指标完成成果难以量化考核；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十一、2024 年度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本级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7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年初预算数 5,173.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659.73 万元,执行数为 3,159.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3%,执行数比预算数少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未完成的原因为保障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数目标值 ≥ 75 件,实际完成值 97.13 件;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目标值 1 个,实际完成值 1 个;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目标值 ≥ 10 家,实际完成值 19 家;新增贯标企业数量目标值 ≥ 20 家,实际完成值 57 家;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目标值 35 个,实际完成 56 个;全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登记金额目标值为 45 亿元,实际完成值为 68.32 亿元;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实际完

成值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部分指标如“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新增贯标企业数量”“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等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2.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 86.3%，执行率偏低，预算执行率未完成的原因为保障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1.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十二、2024 年度本级支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本级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75	74.21	99%		19.79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采购工作		≥ 3项	3项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100%	20	20
总分		99.7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十三、2024 年度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84.4	184.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60分）	数量指标	生产许可证后监督检查批次数量（批次）		4批次	4批次	3	3
		数量指标	生产许可审核及例行检查数量（批次）		25批次	25批次	3	3
		数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后处理批次数量（批次）		24批次	24批次	2	2
		数量指标	国家标准研制数（个）		15个	15个	20	20
		数量指标	企业标准化促进企业数（家）		≥ 45家	45家	10	10
		数量指标	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成数（个）		4个	4个	8	8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服务现代产业发展案例数（个）		3个	3个	5	5
		质量指标	年报公示率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4	4
	质量指标	企业类经营主体占比		同比提高	同比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